

证券代码：002986

证券简称：宇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6

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1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胡先念先生、陈海波先生、申武先生、张东之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杨朝合先生、熊政平先生、吴肯浩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提名委员会对上述7名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候选人的简历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杨朝合先生、熊政平先生、吴肯浩先生均已经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均未超过三家，也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超过六年的情形，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及提名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

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数的比例没有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的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2日

附件：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胡先念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大庆石油学院炼制系，后培训获美国北弗吉利亚大学 MBA 学位，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长岭分公司环保溶剂部主任，湖南中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惠州宇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惠州宇新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南长岭石化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惠州宇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湖南与新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惠州宇新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惠州博科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胡先念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93,29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3275%，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董事会秘书胡锐先生是父子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陈海波先生，1963 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浙江大学化工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曾任中国石化长岭炼油厂仪表车间工程师、深圳海正实业有限公司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岳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元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岳阳市集睿机电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贝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陈海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29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832%，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

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申武，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浙江大学化学工程专业。曾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巴陵石化生产副厂长、生产管理部副部长，中石化长城能源化工（宁夏）有限公司BDO运行部主任、聚乙烯醇运行部主任、生产计划部部长，惠州宇新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惠州博科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止目前，申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其不存在以下情形：

(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张东之，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河北工业大学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曾任湖南中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惠州宇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技术员、主管、生产副部长、生产部长、总经理助理，惠州跃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执行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惠州宇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截止目前，张东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30%，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杨朝合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化学化工学院教授。曾任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化学工程学院院长、重质油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油气加工新技术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主任，现任教育部高等学校化工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化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公司和山东三维化学集团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化学品安全协会理事、中国石油学会智库专家、山东省化学化工学会副理事长。

杨朝合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熊政平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金融学专业；先后在湖北省荆州地区农业局、湖北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深圳经济特区证券公司、蔚深证券有限公司（现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巨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安邦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2015年7月至今在深圳修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裁。现兼任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已退市）独立董事、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湖北绿色家园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熊政平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未持有公司股

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吴肯浩先生，1981 年出生，汉族，经济学硕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具有特许公认会计师资深会员（ACCA，FCCA）。2006 年 9 月~2016 年 9 月：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15 年 12 月至今：兼任广发证券国内 IPO 内核委员会外聘财务审核委员。2016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财务部总经理。

吴肯浩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